

温州市鹿城区教育研究院

温鹿教研函〔2022〕289号

关于报送鹿城区2022年初中教育质量分析问题反馈整改方案的通知

区属各初中学校：

为落实《温州市教育局办公室关于加强义务教育质量监测结果应用的指导意见》（温教办评〔2022〕74号）精神，强化义务教育质量监测结果的应用，充分发挥数据的诊断、反馈、改进和激励功能，结合鹿城区2022年初中中考质量分析反馈会要求，请各学校报送鹿城区2022年初中教育质量分析问题反馈整改方案，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基本要求

各校要全面深入研读温州市中考分析一校一报告、鹿城区中考分析一校一报告（各类数据分析报告）、鹿城区基于“双减”的学生“学习状态”问卷调查一校一报告。结合校情，按照“问题导向，精准改进”的原则，形成本校问题反馈整改方案。

二、方案内容

反馈整改方案的内容包括主要问题（通过数据分析，提

出学校存在的主要问题，这些问题是学校有能力改进的)、原因分析（结合学校实际情况，进行合理的归因分析）、整改措施（措施要具体可操作）及预期成效等四部分内容。反馈整改方案具体样式见附件。

三、上报时间

各校的反馈整改方案于2022年12月5日中午12点上交。

四、上报方式

反馈方案以电子稿形式发送至邮箱 785232689@qq.com。
联系人刘婷婷 15970618527。

温州市鹿城区教育研究院

2022年11月22日

附件：

鹿城区 2022 年初中教育质量分析问题反馈整改方案

单 位		学 生 数		教 师 数	
校 长		联系电话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主要问题					
原因分析					

整改措施	说明：提出措施后，需要说明整改责任处室及整改时限。
预期成效	

说明：学校的反馈整改方案内容不受方框大小限制，也不受页面限制。